

## 《生命的有限與無限》

中五禮班 彭彩晴

抬起頭來，被樹葉間灑下來的破碎陽光刺得眯了眯眼睛，眉頭隨越來越嘹亮蟬鳴也緊緊地皺了起來，背上微微地暈出汗來，悶熱的天氣加上陣陣五音不全的齊聲喁鳴讓我忍不住抱怨：「好煩人啊！」

迎來的只是祖母泛起笑意的眼睛，她溫柔地拍拍我的背並說：「孩子，你知道蟬的故事嗎？蟬的一生絕大多數時間都在地下度過，在地下生活十三年或十七年後，蟬的幼蟲才會破土而出，羽化成蟲後牠們的壽命就只剩下三十天。竭力嘶鳴，為的只是生殖，然後死去。所以那從草叢裏傳來聲嘶力竭的叫聲是牠們努力活着的證明啊。」

聽到這兒，我不禁放聲大笑：「哈哈牠們好笨！花費十多年在地下活着，枯燥乏味，現在到了地上體會到陽光的明媚，空氣的清新，自然的好看，肯定後悔死了！哈哈……」祖母卻只是一臉從容不迫地回應：「我可不覺得牠們有什麼好後悔的，沒有忍受過黑暗，又怎會知道被陽光照耀得身體滾燙刺熱的感受是多麼的鮮活、美妙呢？人和蟬一樣，不用去糾結過去，正正因為走過荊棘路，所以才能塑造出現在的自己和意識到生命的珍貴。所以說，生命並不是看重壽命的長度，而是看重質量的。」祖母看我一副聚精會神的樣子和剛才輕浮的相貌大相逕庭，不禁露出滿足的笑容，耐人尋味地延續下去：「不過人和蟬的確有所不同，雖然我們的壽命都有限，但一隻死去後，並沒有另外一隻蟬會記得牠。相反於人而言，一個人的肉體死亡，並非真正的終結，當世界上最後一個記得他的人把他忘記時，他才是真正的死亡。於你而言，生命怎樣才能無限地延續呢？」

我毫不猶豫地回答：「生命的無限在於成為一個獨一無二的人，努力地活着，留下……就像祖母你所說的，生命在於質量，一個意識不到生命有多麼珍貴的人，他們的生命有限，因為渾渾噩噩地過每一天，並不會在別人的回望中說上隻言片語。人生中，人無法左右的事情太多，拋開外在因素，我們能夠做的剩下的一點點就是勇敢地做自己，追求自己所熱愛的，如果不捉緊這一點點，茫茫人海中，人與人之間就再沒有區別了，我們就會失去生命的價值，成為和渾渾噩噩度日無異的人。只有勇於追求，努力活着，成為一個無可比擬的自己，有如蟬般在短短的三十天內仍竭盡全力，毫無保留地鳴叫，才能夠在有限的生命內留下屬於自己又無限的足印，才值得被尊重，才值得被銘記，才值得被後世人延續，對吧祖母？」在我沾沾自喜的同時亦換來一記爆栗和一聲揶揄：「誰讓你囂張，還笑呢？」房間裏頓時充滿歡笑。

笑聲和蟬鳴混在一起簡直就是聒耳的樂章，沿蟬鳴的聲音放眼看去，夏日炎炎，小傢伙鼓脹的腹部如一台劣質的擴音器，五音不全，卻聲如洪鐘，不知勞累地敲着他的破銅鑼。但這次雖然一頭悶汗，但也難以掩蓋我眼中對蟬的尊敬和欣賞，心中默念：「我會好好記着你們努力的模樣，終有一天，我們的生命都會是無限的。」